

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1年5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苏鹏先生、赵宏康先生（按姓氏笔画排名）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于2021年5月7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与民主表决，选举张帆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提名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张帆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启迪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5月7日

附件：

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按姓氏笔画排名）

1、苏鹏先生：1978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高级建筑师。历任公司建筑二院建筑四所所长，建筑二院院长助理，建筑二院副院长，现任建筑二院院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苏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6,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09%。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现象；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及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赵宏康先生：1970年10月出生，硕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江苏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师、江苏省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审查专家，江苏省“333工程”二层次中青年领军人才，苏州市首批优秀青年结构工程师，获2020中国钢结构协会创新人才奖，已获得国家发明专利7项，历任公司结构所副所长、所长、结构设计部部长助理、副部长、结构总工程师、建筑设计院总工程师、建筑二院副院长，现任公司总工程师、复杂结构研究中心主任，2018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宏康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671%，通过控股股东苏州赛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8272%。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现象；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及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